

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26 日 9: 30 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 月 24 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会议由董事长屠勇军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获得通过。

关联董事屠勇军先生、林洁女士、邓传亮先生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七日